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原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对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全体监事勤勉尽责,较好地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保证了股东大会形成的各事项的合法合规运作,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参加了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的全部会议,审议和监督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议案和程序,并召开了 7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2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p>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p>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6 日	<p>1、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7、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三期和 2018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p>11、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6 月 15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p>

		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年8月4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年8月27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年10月21日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年10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年12月3日	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度和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严格遵守了《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

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制度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忠于职守、规范管理，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发生；2021年度，不存在公司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1年12月31日的关联方占用资金等情况。

2、检查公司相关的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财务管理、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关联交易的情况

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属合理、必要，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关联交易事项均已履行了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允、合理的原则。

4、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进行了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除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为公司家庭光伏、工商业分布式业务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其他担保事项。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等事项，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5、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了监

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登记备案，不存在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等行为。

6、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7、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意见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2022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2 年，监事会将会继续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提高履职能力，加强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同时，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监督实效性；定期检查财务工作，加强对公司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监督；依法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时了解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建立公司规范治理的长效机制，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19日